



2016150306S

##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Ju'nan Center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

# 检 测 报 告

## TEST REPORT

鲁莒南 疾检 字 (2022) 第 100001 号

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  
Sample name

被检单位 莒南县自来水公司  
Client name

报告日期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  
Report date

## 检测 报 告

第 1 页 / 共 3 页
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	样品编号	2022100001	包装形式	塑料桶+无菌袋
检测目的	卫生学评价	检测类别	委托	商标	\
样品数量/基数	塑料桶*2.5L+无菌袋500ml	规格及等级	\		
采样地点	\	样品状态	固体	颜色	\
被检单位	莒南县自来水公司	联系电话:	13181214667	封样	液体
采/送样日期	2022年2月25日 / 2022年2月25日	批号及生产日期	\	/	2022.2.25
生产厂家	\	送检标识:	\		
样品明细	生活饮用水 (出厂水)				

检测项目 共34项:总大肠菌群 臭和味 汞 PH 浑浊度 [出厂]二氧化氯 游离余氯 硒 耐热大肠菌群 锰 菌落总数 色度 溶解性总固体 总硬度 耗氧量 肉眼可见物 大肠埃希氏菌 硝酸盐氮 氨氮 铅 铝 镉 亚硝酸盐 氰酸盐 砷 三氯甲烷 铬 (Cr6+) 氯化物 硫酸盐 氟化物 锌 铜 铁 四氯化碳。  
本栏以下空白

依据标准: GB 5749-2006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
本栏以下空白

检测依据: GB/T 5750.7-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 
GB/T 5750.8-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 
GB/T 5750-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 
GB/T 5750.10-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副产物指标  
GB/T 5750.11-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  
GB/T 5750.12-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 
GB/T 5750.12-2006 生活饮用水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埃希氏菌测定  
GB/T 5750.12-2006 生活饮用水卫生微生物学检验 耐热大肠菌群测定  
GB/T 5750.4-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 
GB/T 5750.5-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

检测环境:	温度 (°C)	24.0	相对湿度 (%)	60	气压 (kPa)	101.3
计量器具:	仪 器 编 号	仪 器 名 称		仪 器 型 号		
	JY124	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	AA-7000		
	JY122	离子色谱仪		ICS-600		
	JY121	顶空		TriPlus300		
	JY072	台式智能散射浊度仪		TSZ-400A		
	JY066	电子天平		ME204T/02		
	JY06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	UV-2450		
	JY061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	TAS-990F		
	JY059	双光道原子荧光光度计		PF32		
	JY040	蓝精灵实验室用紫外灯		BSC-366A		

解释说明: 本报告依据 GB 5749-2006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分析1种样品, 分析项目34项 (次)。  
本报告共分析34项。符合标准的有34项。  
本栏以下空白

报告编制: 张桂兰

审 核: 张桂兰

批 准: 张桂兰

检验机构  
(盖章)

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正文(附页)、封底, 加盖资质认定标志和检验检测专用章。

## 检测 报 告

## 检测项目及结果:

分析项目	化学描述及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
色度	度	$\leq 15$	$< 5$
浑浊度	NTU	$\leq 1$	0.95
臭和味		无异臭、异味	无臭、无味
肉眼可见物		无	无肉眼可见物
PH		$\geq 6.5, \leq 8.5$	7.56
总硬度	$\rho$ mg/L	$\leq 450$	141.5
铁	$\rho$ mg/L	$\leq 0.3$	$< 0.30$
锰	$\rho$ mg/L	$\leq 0.1$	$< 0.10$
铜	$\rho$ mg/L	$\leq 1.0$	$< 0.20$
锌	$\rho$ mg/L	$\leq 1.0$	$< 0.10$
硫酸盐	$\rho$ mg/L	$\leq 250$	38.2
溶解性总固体	$\rho$ mg/L	$\leq 1000$	248
氯化物	$\rho$ mg/L	$\leq 250$	26.5
氟化物	$\rho$ mg/L	$\leq 1.0$	0.28
砷	$\rho$ mg/L	$\leq 0.01$	$< 0.0010$
汞	$\rho$ mg/L	$\leq 0.001$	$< 0.0001$
镉	$\rho$ mg/L	$\leq 0.005$	$< 5.0 \times 10^{-4}$
铅	$\rho$ mg/L	$\leq 0.01$	$< 2.5 \times 10^{-3}$
硝酸盐氮	$\rho$ mg/L	$\leq 20$	2.65
菌落总数	CFU/mL	$\leq 100$	9
耗氧量	$\rho$ mg/L	$\leq 5$	2.56
硒	$\rho$ mg/L	$\leq 0.01$	$< 0.0010$
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
三氯甲烷	$\rho$ mg/L	$\leq 0.06$	$< 0.0060$
四氯化碳	$\rho$ mg/L	$\leq 0.002$	0.0001
耐热大肠菌群	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	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
氯酸盐	$\rho$ mg/L	$\leq 0.7$	0.26
亚氯酸盐	$\rho$ mg/L	$\leq 0.7$	0.21





## 检测 报 告

## 检测项目及结果:

分析项目	化学描述及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
游离余氯	$\rho$ mg/L	$\geq 0.3, \leq 4.0$	0.40
[出厂]二氧化氯	$\rho$ mg/L	$\geq 0.1, \leq 0.8$	0.21
铝	$\rho$ mg/L	$\leq 0.2$	0.176

本栏以下空白



## 说 明

- 一、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15天内向本疾控中心提出。
- 二、委托检测，系委托者自带检品送检，本疾控中心不对检品来源负责。检测结果，仅对送检检品负责，不得做鉴定、评优、审批及商品宣传用。
- 三、监督检测，系按有关法规进行的监督性检测。
- 四、鉴定检测，系对新产品、新工艺、新资源的卫生质量检测。
- 五、本报告书改动无效。
- 六、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检测报告，复印件未经盖章无效。

通讯地址：莒南县城十泉东路135号

联系电话：0539-7212330

传 真：0539-7212330

邮 编：276600